

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2025年度末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2.86亿元，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《审计报告》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相关规定，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“退市风险警示”及“其他风险警示”。

2.本次申请尚需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，能否获得批准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在公司申请撤销“退市风险警示”及“其他风险警示”期间，公司股票不停牌，证券简称仍为“*ST交投”，证券代码仍为“002200”，股票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%。

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议案》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相关规定，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“退市风险警示”及“其他风险警示”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况

鉴于公司2024年末经审计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负值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3.1条第（二）款：“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”的规定，公司股票交易自2025年4月18日开市起，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“退市风险警示”。同时鉴于公司2022年、2023年及2024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连续为负，中审众环会计

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《审计报告》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（七）款“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，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”的规定，公司股票交易自 2025 年 4 月 18 日开市起被深圳证券交易所继续实施“其他风险警示”。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为 2025-040）。

二、公司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况

2025 年公司积极推进司法重整相关工作，通过执行《重整计划》，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、引入投资者、剥离资产、以转增股票抵偿部分债务等措施，有效改善了公司资产负债结构。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5 年末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12.86 亿元，由负转正，资产负债率降低至 50.53%，处于合理水平区间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偿债能力和融资弹性。同时，公司持续做好主责主业，强化经营管控，202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.13 亿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2,487.32 万元，较 2024 年度减亏约 6,000 万元。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进行审计，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《审计报告》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3.8 条和第 9.3.12 条的规定，公司净资产为负值的情形已消除，且不触及其他被实施“退市风险警示”的情形。同时，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2025 年度审计报告》，公司因“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，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”而被实施“其他风险警示”的情形已消除，且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其他被实施“其他风险警示”的情形。

三、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

1.本次申请撤销“退市风险警示”及“其他风险警示”，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，能否获得批准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在申请期间，公司股票不停牌，证券简称仍为“*ST 交投”，证券代码仍为“002200”，股票日涨跌幅限制仍为 5%。

2.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八日